

2022 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河南考区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

(每场考试填写一份，主动交监考人员)

一、考生考前应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提前申领“豫康码”及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。两码均为绿码及体温正常（低于 37.3℃），并持有本人考前 48 小时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。

二、考生非仍在隔离治疗中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处于出院后健康随访期的病例，以及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期、居家健康观察期、日常健康监测期未滿者。

三、考生在考前 7 天内无境内中、高风险地区旅居史，考前 7+3 天内无境外旅居史，考前 7+3 天内无新冠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，考前 7 天内无发热和呼吸道门诊就诊史。界定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名录，以本人参加每科考试前 1 天的国家通报为准。

四、考生在考试前 7 天内，没有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咽痛、打喷嚏、腹泻、呕吐、味觉、嗅觉功能障碍等疑似新冠肺炎症状。

五、考生应知晓本人健康状况及考试防疫要求，如有前述四项中任何一项不符的情形之一，应及时在考前向当地注册会计师考试管理机构报告，自觉配合采取隔离或其他防疫措施，并根据规定自愿放弃参加考试。

六、考生在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全程规范佩戴无呼吸阀的防护口罩。关注准考证上的参考时间及考点地址信息，提前 1 小时到达考点，配合查验“豫康码”、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、核酸检测报告、测量体温等，严格遵守考场守则及考点当地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考试结束后立即离场，不扎堆、不聚集。

郑重承诺：本人符合参加考试全部条件，已阅读并同意上述内容，如有瞒报、谎报个人健康状况等不实承诺的，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同意上述事项请签字：
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
签字时间：